

证券代码：834720

证券简称：闽瑞股份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平市建阳区经济开发区徐市片区医卫材料产业园 XG-08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兴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13,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3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066,2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顾斌、钱建云、张琪、杨阳因工作

及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淮安项目暨预计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淮安市与淮安科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淮安科创”）、淮安开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淮安开发”）共同设立合资子公司（简称“淮安子公司”），其中公司持股 70%，淮安科创持股 15%，淮安开发持股 15%。淮安子公司注册资金 3.6 亿元，淮安子公司计划投资年产 12 万吨复合纤维生产项目。项目投资预计投资总金额为 12 亿元（其中设备投资约 8.4 亿元，土地厂房建设投资约 3.6 亿元），资金来源为注册资本、银行贷款以及其他自有资金。

因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淮安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金额累计不超过 12 亿元（其中固定资产贷款/项目贷款不超过 8.4 亿元，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3.6 亿元），公司拟为淮安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 8.4 亿元（可向不同的银行提供担保并可循环使用），贷款期限及担保期限以淮安子公司跟银行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的公告（一）》、《预计担保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01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菲律宾项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及发展需要，公司的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MR FIBER HOLDING PTE.LTD(简称“新加坡子公司”)拟在菲律宾设立全资孙公司(简称“菲律宾子公司”)，菲律宾子公司计划投资年产 6 万吨复合纤维生产项目。项目投资预计投资总金额为 6 亿元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公司将根据自身的资金情况以及国际经济环境，逐步实施投产计划。

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的公告（二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01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天衡联合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璐新、李艾璘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：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